

景順長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關於董事會成員變更事宜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 年 9 月 15 日

本公告載有重要資料，務請閣下垂注。

閣下如對本公告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向獨立專業理財人士徵詢意見。

作為景順長城核心競爭力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的管理人，景順長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就本公告在刊發日期所載資料的準確性負責。

除另有規定外，本函件內所用的詞彙與日期為 2018 年 8 月 4 日之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鑒於景順長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董事在一年內變更超過百分之五十，根據相關法規規定，特公告如下：

因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經公司股東代表一致通過，楊光裕先生、黃海洲先生、李曉西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同時選舉丁益女士、羅得城先生、李翔先生、康樂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靳慶軍先生、伍同明先生、閔路浩先生擔任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上述變更事項將報監管部門備案。

基金章程將適時予以修訂。

最新發佈的章程、香港補充文件、產品資料概要、基金合同（經不時修訂）、本基金經審核年度報告、未經審核半年度報告及未經審核季度報告及本函件的副本可於任何香港營業日的正常營業時間內在香主銷售機構及代表的註冊辦事處免費查閱，地址為香港中環花園道三號冠君大廈 41 樓，且可免費索取副本（惟索取基金合同副本或須繳納合理費用）。

閣下如有任何疑問或對本函內容有任何問題，請致電景順基金熱線：(+852) 3191 8282。

景順長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五日

附：景順長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獨立董事簡歷。

丁益女士，董事，經濟學博士。曾擔任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講師；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融資部幹部，證券融資部投資關係處副處長、處長，證券融資部副經理兼投資關係處處長；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投資管理部副總經理；中國人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黨委委員、董事、總裁助理；華能資本常務副總經理（主持工作）、黨組副書記；華能資本總經理、黨組副書記。現任華能資本服務有限公司董事長、黨組書記，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羅得城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碩士。曾任大通銀行信用分析師、花旗銀行投資管理部副總裁、Capital House亞洲分公司的董事總經理。1992至1996年間出任香港投資基金公會管理委員會成員，並於1996至1997年間擔任公會主席。1997至2000年間，擔任香港聯交所委員會成員，並在1997至2001年間擔任香港證監會顧問委員會成員。現任景順集團亞太區首席執行官。

李翔先生，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曾任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副總經理、人事監察部總經理、營業部總經理、公司行銷總監、行銷管理部總經理。現任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黨委委員。

康樂先生，董事，總經理，經濟學碩士。曾先後擔任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員、組合管理部投資經理、國際業務部投資經理，景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市場銷售部經理、北京代表處首席代表，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銷售交易部副總經理。2011年7月加入本公司，現任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伍同明先生，獨立董事，文學學士（1972年畢業）。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HKICPA）、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ACCA）、香港執業會計師（CPA）、加拿大公認管理會計師（CMA）。擁有超過二十年以上的會計、審核、管治稅務的專業經驗及知識，1972-1977受訓于國際知名會計師樓“畢馬威會計師行”[KPMG]。現為“伍同明會計師行”所有者。

靳慶軍先生，獨立董事，法學碩士。曾擔任中信律師事務所涉外專職律師，在香港馬士打律師行、英國律師行Clyde & Co. 從事律師工作，1993年發起設立信達律師事務所，擔任執行合夥人。現任金杜律師事務所合夥人。

閔路浩先生，獨立董事，經濟學碩士。曾擔任中國人民銀行金融管理公司科員、主任科員；中國人民銀行非銀行金融機構監管司副處長、處長；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非銀行金融機構監管部處長、副巡視員、巡視員；中國小額貸款公司協會會長；重慶富民銀行行長。現擔任北京中泰創匯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總裁。